

東吳大學 100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招生考試試題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系級	法律學系碩士班 B 組	考試時間	100 分鐘
科目	刑法	本科總分	100 分

- 一、甲某日從一餐廳門口經過，看見門口種植許多花卉，於是摘下一朵欲送給女友，離開時正好被餐廳老闆乙發現，乙立即趨前欲奪回該花，甲則緊握之而不欲返還，兩人於是為搶奪此花發生拉扯，在一陣混亂中，五十五歲且有心臟病史的乙，因此而心肌梗塞送醫不治，試問甲之行為在刑法上應如何分析判斷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與家人午餐時，席間與其妻乙發生爭執，甲乃出手掌摑乙，致乙臉部瘀青嘴角破裂。乙受到此傷，一氣之下用國罵侮辱甲之父母，甲因此憤而持刀向乙之頭部與頸部砍劈數刀，乙因而受傷不支倒地。甲之父母丙與丁見狀大聲勸甲住手，甲因此恢復冷靜後，囑託丙丁叫救護車，甲旋即逃離，乙經救護車送醫急救才檢回一命，試問甲之行為在刑法上如何評價？（25 分）
- 三、中央銀行為慶祝建國百年，發行紀念流通百元紙鈔，因紀念鈔三連張典藏版具收藏價值與增值空間，首日開賣時，民眾大排長龍欲購買。商人甲為大量收購即以每人五百元之代價雇用十位遊民排隊，並立即交付購買價金及報酬，約定購買後交付於甲。不料，遊民乙購買後並未將紀念鈔交付於甲，隨即離去，而丙卻直接撕掉包裝，取走紀念鈔，將空紙袋交付給甲。試問：乙、丙之行為應如何評價？（25 分）
- 四、醫師甲明知病患乙沒有罹患子宮癌，竟勾結乙，以他人癌細胞檢體充作乙之檢體做病理檢驗，進而對乙開刀摘除子宮並進行化療，甲藉以獲得健保給付，乙則獲得保險公司之癌症理賠。試問：甲、乙之行為應如何評價？（25 分）